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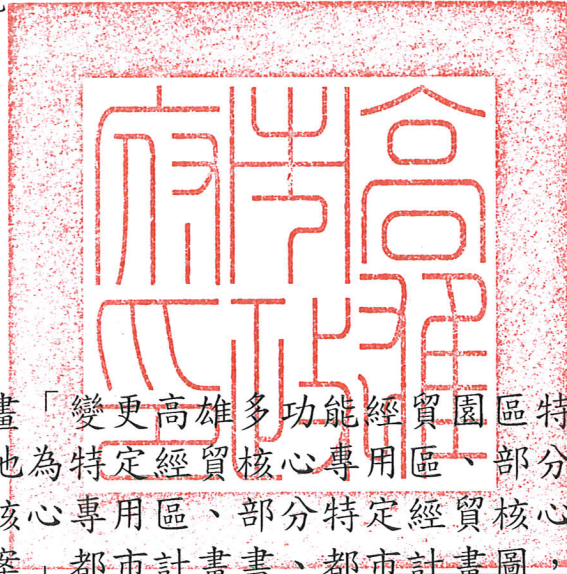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7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府都發企字第10532756801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發布實施本市都市計畫「變更高雄多功能經貿園區特定區細部計畫（部分道路用地為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、部分兒童遊樂場用地為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、部分特定經貿核心專用區為兒童遊樂場用地）案」都市計畫書、都市計畫圖，並自民國105年7月27日零時起生效。

依據：

- 一、本府105年7月26日高市府都發企字第10532756800號函。
- 二、都市計畫法第23條及第28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地點：

- (一)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公告欄。
- (二)本市前鎮區公所公告欄。
- (三)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：<http://urban-web.kcg.gov.tw> → 「都市計畫專區」 → 「都市計畫公告」 → 「公告發布實施」 → 點選本計畫案名。

- 二、公告圖說：都市計畫書、都市計畫圖（比例尺一千分之一）各1份。

市長 陳菊